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2年10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会监事3名，实际到会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作出了如下决议：

以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莞深高速（含龙林高速）改扩建工程项目的议案》。

1、同意公司投资建设珠三角环线东莞至深圳高速公路塘厦至东城段及龙林支线改扩建工程项目，项目全长约56公里，建设期5年，总投资约为178亿元（最终以政府相关部门批复为准），资本金比例为25%，由公司自筹，其余采用银行贷款等融资方式解决。

2、同意主线莞深高速采用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的双向十车道（局部路段双向十二车道）高速公路技术标准建设，支线龙林高速采用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的双向八车道高速公路技术标准建设。

此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

特此公告

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18日